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104 年 12 月份處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民國 104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09:30

二、地點：本處 3 樓會議室

三、主席：鄒處長子廉

記錄：楊秀儀

四、參加人員：詳簽到表

五、主席指（裁）示事項：

（一）104 年 11 月份處務會議紀錄確認事項及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准予備查。

1. 請建築科主動聯繫世大運籌備處，規劃辦理說明會或座談會討論公共工程室內裝修之危因，並加強輔導或介入了解其施作情況。
2. 1041109-6 處務會議處長指示事項，針對公共工程停工罰鍰案件，請土木科將主辦機關之查核回報情況製作統計分析表並列入專案報告中。

（二）職業災害業務報告：

1. 請一般科針對餐飲業受傷案件率偏高之情況，洽公會討論共同防災事宜。
2. 請建築科加強宣導裝修業施工安全，並於執行檢查或電子報宣導砂輪機切割作業安全相關規定。
3. 請綜規科分析高齡化與職災之相關性及因應職災升高狀況，再加強後續精進作為等措施。

（三）勞動檢查業務報告：

1. 有關性平法檢查，請以勞基法及性平法條為主軸，落實各面向之關注。
2. 請特別注意新建工程案件於歲末及年初趕工情況，以避免職災發生。
3. 公共工程停復工作業之程序皆應公開即時揭露，以落實公開、透明之市政政策。
4. 請建築科及土木科協助針對鋼索吊掛作業，加強作業安全檢查。
5. 請一般科確認職災調（檢）查案件，是否於檢查系統確實勾選，俾以核實檢查量。

6. M化執行率未達標準之科室，請瞭解同仁是否為操作熟練度或怠於使用之問題加以處理，俾提升使用率。
7. 年底前，同仁仍應持續確實執行自治條例作業通報；並請綜規科於公安督導會報提報檢查量及通報量等資訊，並彙整專家指點等積極防災作為。

(四) 教育訓練報告：

「一小時護一生」之執行數為年度業務重要管控目標，請各科室確實掌握進度；另合辦教育訓練，請綜規科列管並作成果分析、講師滿意度調查等以落實其成效。

(五) 工作報告：

1. 請各科室擇 1~2 個專案檢查項目彙整結果，發布新聞稿以擴展檢查效益。
2. 請建築科發布世大運焦點專案檢查新聞稿，強調本局暨本處將列管及嚴格要求陸續發包工程之施工安全，以確保世大運如期進行。
3. 請職衛科針對北市大型觀光旅館安全衛生，於明年 1 月底前召開檢討會或精進會議，分享職災案例或健康議題，並請建築科支援。
4. 請危機科針對 101 大樓等高樓層建物於年節前後進行專案檢查，瞭解廠商施作方法並進行抽查及複查，如為新施工廠商，請與其詳加溝通確保職安衛無虞。
5. 請危機科規劃於本局 501 會議室召開記者會，就年節前後各科室執行職業安全檢查相關事宜進行宣達。
6. 人民申請案件辦理時效，是否採 2 階段作業或系統點選文結案未結方式辦理，請秘書室瞭解處理方式；另單一申訴系統案件，請各科室掌握辦理天數。
7. 請各科室配合會計室核銷作業，如需印刷資料，請盡快簽核。
8. 需辦理財產申報同仁，請盡快依限核實填報；另年關將近，請同仁注意工作操守、態度及勞動檢查正當程序。
9. 本處 105 年度工作計畫，請各科室至遲於 1 月 15 日前確認。
10. 因應勞動法規及勞動基準法及施行細則修訂，請納為教育訓練重點。

11. 輕質屋頂通報作業，請規劃邀請專家召開檢討會議。

12. 請危機科規劃於 105 年 1 月前洽繩索協會召開合作事項討論會議，以提升防災效益。

六、散會：上午 12 時。